

煤矿生态环境保护法治建设的现状与挑战

李大强 张志强 封新明 陈小磊 李怀华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红柳煤矿, 宁夏 银川 750000)

【摘要】煤矿企业作为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以煤炭资源为基础,对能源进行开采和利用所形成的一种复合型、高耗能经济产业。随着社会发展与科技进步以及生态环境破坏情况严重加剧。在矿井建设过程中存在着诸多问题亟待解决,并制定出切实可行有效且科学合理治理方案来改善环境污染状况;本文从煤矿企业自身出发分析了其目前面临的生态环境保护困境及原因,提出加强煤炭资源管理和保护措施,以实现煤矿企业可持续发展。

【关键词】煤矿产业;生态环境;法制建设

一、引言

煤矿作为我国能源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支撑国家经济发展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然而,长期以来,煤矿开采与利用过程中产生的生态环境问题日益凸显,给自然环境和社会经济带来了严重的负面影响。为了应对这一挑战,煤矿生态环境保护法治建设显得尤为重要。法治建设是保障煤矿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有序进行的基础和保障。通过建立健全法律法规体系,强化执法与监管机制,推动企业落实环保责任,提升社会参与度,可以有效预防和治理煤矿开采过程中产生的生态环境问题。同时,法治建设还能够为煤矿产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撑,促进经济、社会和环境的协调发展。

二、煤矿生态环境保护法治建设的现状

(一) 法律法规体系概述

我国煤矿企业的立法工作一直处于探索阶段,没有形成完整成熟系统化,但近年来由于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出台和煤炭行业市场竞争激烈、煤价走势不正等因素而引起的。随着经济发展对矿井资源需求量不断增加以及开采技术水平提升要求越来越高。在这种情况下要实现矿区生态环境保护与治理,成为了迫切地需要解决且必须面对的问题之一。煤矿企业立法工作存在着一定程度上法律盲区,缺乏科学性和规范化,导致我国煤炭行业环保法治建设面临严峻挑战,对我国煤矿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带来一定程度上消极影响。

(二) 执法与监管机制

煤矿企业的生态环境保护与执法监管机制,是指国家、政府以及有关部门对矿山地质勘查单位及采矿权使用管理等方面进行监督和检查。我国法律规定了矿产资源开发利用过程中必须要遵守相关的制度法规,但是目前我国在矿业法实施上还存在着许多问题:一是立法工作不完善;二是行政审批体制不合理

造成违法行为屡禁不止;三是执法监管机制不够严格,导致一些企业钻空子、以次充好现象层出不穷,严重影响了矿业的可持续发展。

(三) 企业遵法情况

“法律是一切文明进步的保障”,依法治企,企业依法经营,才能实现可持续发展。煤矿法对煤炭开采过程中的环境破坏也进行了规范。但在实际操作时却存在很多问题,一是矿井环保管理部门不按国家规定执行相关制度和标准;二是各矿方、各专业单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方案》有关条例;三是相关法律法规之间缺乏协调性与衔接度较低,导致企业钻空子而不能依法经营,对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难以估量或弥补。

(四) 社会参与与监督

社会参与是指公民、企业与政府等主体的一种合作行为,它强调了公共利益,而非个人或组织对公共事务进行管理。煤矿生态环境保护法治建设离不开公众和媒体。首先要加大宣传力度,通过电视、网络及报纸等多种方式加强舆论监督作用;其次在法律法规中明确规定“企业违反本法”的具体处罚措施以及相关违法责任承担办法;最后是建立健全社会参与机制与监督体系,完善相关制度规范并严格执行,为煤矿生态环境保护法治建设提供保障。

三、煤矿生态环境保护法治建设面临的挑战

(一) 法律法规的完善性

1. 法律法规的空白与漏洞

我国煤矿企业的生态环境保护法律制度不健全,导致法律法规不能有效实施,也是造成矿井水污染、环境破坏等问题频繁发生。缺乏有效的监督机制。在开采过程中没有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煤矿生产环节存在很大缺陷和漏洞;对环保部门而言其执法力度不够强且处罚手段较为落后等等,都给生态环境带来

了严重损害而引起社会公众反响强烈，并引发激烈争议，还有我国企业环保意识薄弱，导致出现一系列问题甚至是恶性循环状态，严重的影响了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给我国煤矿企业带来巨大损失。

2. 法律法规的更新与适应性

我国煤矿企业的管理模式与西方发达国家相比，还存在着一定差距，这就要求我们及时学习国外先进理念和技术经验，同时也要注意对法律法规进行更新。在新时期下煤炭行业出现了一系列问题。首先是环境污染事件频繁发生导致人们对于生态环境的保护意识不足；其次就是我国煤矿开采过程中所产生大量废弃物造成严重浪费现象，以及企业生产成本过高等，这些因素都制约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因此加强我国煤矿立法、完善环保制度和提高环保水平已经成为当前急需解决的难题之一，这就要求我们在煤矿生态环境保护法制建设上进行不断的探索，从而建立起一套完整有效的法律法规体系，为我国煤炭行业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1]。

（二）执法与监管的强化

1. 执法力度与效果的提升

我国煤矿企业的管理水平普遍不高，在生产过程中，缺乏专业技术和先进设备。因此导致了煤炭资源开采浪费严重、污染排放量等问题，而矿井生态环境保护执法不严是造成这种现象发生的根本原因之一；同时也使得一些违法行为得不到有效遏制与制止，煤矿安全环保责任制落实不到位：对违反企业制度规定或超标准排放矿山固体废弃物，并依法进行处理和处罚，使其成为了一种法律上的威慑力。

2. 监管体系的完善与创新

我国煤矿企业对生态环境保护的监管力度不够，导致环保部门执法不严，环境监督不到位，针对这些问题提出了完善和创新煤炭开采管理体制。建立健全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来约束各矿委在生产中可能产生的一些不规范行为；加强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工作与环保部门之间进行合作交流等方式，来提高监督效果以及减少违法违规现象发生几率；加大对煤矿企业生态环境保护信息公开力度，及时向社会公布企业环境污染情况，并将其数据化处理到实处上^[2]。

（三）企业环保责任的落实

1. 企业环保意识的深化

我国煤矿企业对生态环境保护的监管力度不够，导致环保部门执法不严，环境监督不到位。针对这些问题提出了完善和创新煤炭开采管理体制。建立健全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来约束在生产中可能产生的一些不规范行为；加强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工作与环保部门之间进行合作交流等方式，来提高监督效果以及减少违法违规现象发生几率；加大对煤矿企业生态环

境保护信息公开力度，及时向社会公布企业环境污染情况，并将其数据化处理到实处上。

2. 环保设施的优化与升级

目前我国煤矿企业的环保设施建设尚存在一定问题。首先，在煤炭开采过程中，由于矿井环境复杂、煤层压力高和地质灾害频发等原因导致了許多矿区难以实现机械化作业；其次，矿区内的排水系统也需要进行优化与升级改造才能满足安全生产及高效运营方面需求。煤矿企业应加强环保工作理念意识以及对相关法律法规认识程度，来促进其发展进程。

3. 环保成本的控制与效益的协调

在煤矿企业的发展过程中，其成本控制和效益是息息相关，而环保作为一个长期概念，需要将所有方面都纳入其中。因此要想实现煤炭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可持续化、高效性就必须对环境治理进行科学有效地规划。通过建立健全煤矿开采、生产以及管理体系等一系列制度与机制，来提高资源使用效率；同时还应从技术创新入手加强对生态环境的保护力度与污染防治能力建设；最后还要加大环保部门和企业之间沟通协调，通过建立健全相关法律法规来促进生态环境保护法治化建设^[3]。

（四）社会参与度的提升

1. 公众参与意识的增强

随着社会的发展，我国在生态环境保护方面也开始重视起了公众参与这一理念。但是由于一些企业为了谋取利润而过度包装生产产品、污染环境等行为给生态环境带来巨大破坏和浪费资源现象屡见不鲜，甚至出现大量煤矿废弃物随意排放或堆积于地下的情况发生。这些问题不仅仅是对矿区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造成损害，而且还严重危害着我国可持续发展战略目标，以及社会大众对于环境保护工作的重视程度及投入力度不足。

2. 媒体监督的公正与客观

在煤矿生态环境保护法治建设中，媒体监督是其重要的方式。目前，我国对于环保方面的报道还不够多。因此要加强对舆论和社会关注度与宣传力度；同时也需要加大执法部门在法律上、行政法规等方面给予支持与帮助以及对相关责任人进行培训教育工作等等措施，来提高民众参与程度及认知水平和维权意识等，来促进煤矿企业生态环境保护法制建设进程，所以媒体监督是不可或缺的重要手段。

3. 非政府组织的专业性与影响力

我国煤矿企业的主要经济活动是煤炭开采、洗选加工等，其生态环境保护问题也会影响到当地居民。所以，政府在对矿企进行监管时就需要具备专业性与影响力，而非政府组织作为一种社会团体具有公益性质且不以盈利为目的，能够帮助企业解决环境污染带

来的种种问题和隐患；同时还可以促进资源整合及产业链结构优化升级；此外还有效地提高环保意识，并能更好地为环境保护工作服务，这都有利于我国煤矿企业生态环境保护法治建设的推进。

四、煤矿生态环境保护法治建设的改进策略

（一）完善法律法规体系

首先，针对煤矿企业的法律法规不健全，导致执法不力、违法成本低等问题，政府应积极完善相关制度和政策体系，对生态环境保护有明确界定标准；其次加强监督力度与处罚机制建设：制定矿井管理制度和煤炭开采许可证审批程序及采矿权使用情况档案记录等规定细则；建立矿区环境监测预警系统来保障安全生产，并在企业内部设立专门的环保管理机构，定期检查煤矿企业是否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进行生产经营活动、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同时要完善现有的法律法规，在制定和出台煤矿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相关制度时，一定不能仅靠国家强制力来实现^[4]。要想真正做到有法可依就要求我们不仅是对环境污染治理问题进行立法规定，也需要结合我国国情以及企业实际情况，加强执法力度与惩治措施相结合才能使执法部门能够有效地行使自己的职能作用；最后还可以建立完善的监督机制，在煤矿生态环境保护方面存在着许多不足之处，所以必须不断改进和健全相关制度来促进其发展建设。

（二）加强执法与监管力度

煤矿企业应加强对环保执法力度，提高其在生产过程中的环境意识，并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同时也要加强与政府、社会组织等相关机构之间信息沟通交流。首先应强化政府监管职能、加大处罚强度与范围；其次是强化社会公众参与机制及媒体舆论宣传；最后则应该通过完善法律法规体系以及建立健全相关制度，来增强公众在保护煤矿企业生态环境方面的意识与权利，使其能够积极主动地去维护矿区生态环境保护法制建设进程中所需要承担的责任义务，通过各种渠道来增强各部门间的合作和协调性以及相互监督机制；建立健全矿山地区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和监测制度；完善环保责任追究体制及问责制度制度、考核奖惩激励措施，从而形成一个科学有效的煤矿企业生态环境保护执法监管系统。

（三）推动企业环保责任的落实

煤矿企业的环保责任是指，在生产过程中，为了保护环境而采取措施和手段。其主要包括：制定相应的环境保护制度。对煤炭开采过程进行严格控制并要求相关部门定期检查、监督；加强管理煤矿井水系统及其他排水设施等方面工作质量以及安全运行情况；通过完善安全监管体系来提高员工素质与技术水平以确保企业经济效益最大化，从而实现环保目标，保证企业可持续发展

战略得以实施和执行。煤矿开采是为了改善环境而进行的活动，因此需要做好安全管理工作才能保证生产正常开展；另外还应加大力度宣传和培训煤炭企业全体职工遵守国家有关政策、法规及规定等；最后在企业内部要加强对环境保护工作的重视程度，将其作为一项重要内容予以体现并监督实施情况。

（四）提升社会参与度

煤矿企业的发展离不开社会各界人士对其进行有效地监督与管理。在煤矿生态环境保护法治建设中，政府作为监管者，要积极引导社会大众参与到其中。首先应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宣传力度和教育工作；其次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体系以及奖惩机制来督促工作人员认真执行各项规章制度；最后还可以通过设立专门机构或组织定期开展培训活动、举办研讨会等多种形式对员工进行专业技能的培养与锻炼并提高他们在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的素质，从而促进煤矿企业的可持续发展^[5]。

五、结语

煤矿生态环境保护法治建设作为当今社会发展的重要课题，其现状与挑战并存。当前，我国在法律法规的完善、执法力度的加强以及社会参与度的提升等方面取得了显著进展，为煤矿生态环境保护提供了坚实的法治保障。然而，不容忽视的是，煤矿生态环境保护法治建设仍面临着诸多挑战。法律法规体系仍需进一步完善，以应对日益复杂的煤矿生态环境问题。同时，执法与监管机制也需进一步强化，确保法律法规得到有效执行。此外，企业在环保责任落实方面仍存在短板，需要加强引导和监督。最后，提升社会参与度、拓宽公众参与渠道也是法治建设的重要方向。

参考文献：

- [1] 孙庆业, 颍上县迪沟煤矿区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关键技术集成与示范. 安徽省, 安徽省煤田地质局勘查研究院, 2022-10-11.
- [2] 蒋法文, 基于现代测绘技术的煤矿开采沉陷区水资源监测与水生态环境评价研究. 安徽省,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09-12.
- [3] 贾斌, 废弃煤矿矸石山生态环境综合治理中提高植被成活率及生长量技术方法研究. 北京市, 北京中色资源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9-09-06.
- [4] 本刊评论员. 建设安全高效煤矿 助推煤炭工业向着更高质量更高水平迈进 [J]. 中国煤炭工业, 2024, (03): 28-29.
- [5] 王延辉, 王彦林, 王建胜. 强化煤矿安全管理 夯实矿井安全基石 [J]. 中国煤炭工业, 2024, (03): 62-63.